

兰州文理学院

兰州文理学院 2024 年公开招聘 事业编制工作人员（第二批）公告

根据《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暂行规定》（人事部令第 6 号）《甘肃省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暂行办法》（甘办发〔2011〕22 号）和《甘肃省教职员工准入查询工作实施方案》（甘教师函〔2013〕31 号）文件精神及甘肃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甘肃省教育厅关于 2024 年省直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的相关安排及有关规定，结合我校事业发展需要，经学校研究决定，计划面向社会公开招聘硕士研究生 22 人，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基本条件

（一）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享有公民的基本政治权利。

（二）遵守宪法和法律，品行良好，身心健康。

（三）符合岗位要求的年龄条件。硕士研究生为 1988 年 9 月 20 日以后出生。

（四）应聘人员须在 2024 年 9 月 30 日前取得应聘岗位要求的学历学位证书，国（境）外毕业生须提供教育部留学

服务中心学历学位认证。

(五)应聘人员毕业证上标注的学历及专业(专业方向)应与招聘岗位要求的学历及专业(专业方向)一致,国(境)外相近专业及国内高校自设专业、专硕专业由二级学院研究、学校公开招聘工作领导小组审定后决定是否纳入招聘范围。

(六)具备岗位要求的其他条件,详见《兰州文理学院2024年公开招聘事业编制工作人员(第二批)岗位列表》。

(七)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报名:

- 1.因犯罪受过刑事处罚,或因涉嫌犯罪采取强制措施的;
- 2.在校期间受过院(系)级以上单位处分且未过处分期的;
- 3.曾在各级公务员招考和事业单位招聘中被认定有舞弊等违反考试录用纪律行为的;
- 4.被依法列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的;
- 5.有篡改、伪造人事档案材料等情况的;
- 6.有学术不端行为的;
- 7.有师德失范行为的;
- 8.法律法规规定不得报考的其他情形。

二、招聘程序

(一) 报名

- 1.报名时间:报名时间为2024年9月22日至9月28日每日8:00至18:00,其它时间不予受理。

2.报名方式：通过兰州文理学院公开招聘报名系统（网址为：<https://rs.luas.edu.cn/zp.html#/>）进行报名。

（1）网上注册。应聘人员登录报名系统，先进行用户注册，注册时必须准确填写本人姓名和身份证号，并妥善保管用户名和密码。注册完成后，填写应聘人员基本信息，选择意向岗位（每名应聘人员限报1个岗位），上传本人近期免冠正面蓝底电子证件照。

（2）上传附件。应聘人员须将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以PDF格式上传：本人居民身份证；硕士研究生毕业证、学位证；学信网学籍在线验证报告；国（境）外毕业生上传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学历学位认证；岗位有专业方向要求的，须出具专业方向证明材料并加盖公章；有工作单位的应聘人员须提供具有人事管理权限部门出具的同意报考证明；其他资质证书、获奖证书等。

（3）报名信息修改。为确保考试的严肃性和公正性，报名期间，应聘人员仅可申请更改填写错误的两类信息：一是应聘人员姓名中明显的错别字，主要指同音字、形似字等；二是应聘人员身份证号码中不涉及出生年月的个别错误数字；其他报名信息不予更改。

应聘人员申请更改报名信息，需持本人有效居民身份证原件并填写《报名信息更改申请表》，到兰州文理学院南校区文昌楼1113办公室审查、修改。受理截止日期为2024年9

月 30 日，逾期不予受理。

(4) 资格初审。学校根据招聘公告要求和岗位条件，对应聘人员进行资格初审。应聘人员可在成功提交报名申请 2 个工作日后查看初审结果，初审通过后，不可改报其他岗位。未通过资格初审的，在报名有效期内可以改报其他岗位。应聘人员在最后一天报名审核不通过导致无法改报其他岗位的责任由应聘人员自负。对提供信息不实且影响报名审核结果的，一经发现，取消应聘资格，按照《事业单位公开招聘违纪违规行为处理规定》（人社部令第 35 号）的有关规定严肃处理。

资格初审通过人员，于 10 月 1 日至 2 日线上缴纳报名费 150 元整（依照甘发改收费〔2019〕422 号文件规定执行），具体缴费流程详见附件，因个人原因放弃考试的人员不予退费。缴费成功人员于 2024 年 10 月 9 日后在报名系统中下载打印笔试准考证。

(二) 笔试

1. 笔试内容：笔试由学校委托第三方命题。主要考核岗位所需的专业基础知识及能力。

2. 笔试形式：笔试统一组织，为闭卷形式，时间 120 分钟，总分 100 分，开考 15 分钟后考生不得进入考场。

3. 开考比例：原则上按照不低于参加笔试人员与招聘计划的 3:1 确定，不足 3:1 的岗位，划定 60 分的最低控制

线，达不到最低控制线的考生取消进入资格复审的资格。

4.笔试时间、地点：笔试时间 10 月 13 日，具体以笔试准考证为准，应聘人员须携带笔试准考证和身份证原件参加笔试，两证不全者不得参加。

5.成绩公布：笔试成绩于笔试结束 3 日后在学校人事处官网（网址：<http://rs.luas.edu.cn/>）公布，笔试成绩占总成绩的 60%。

（三）资格复审

1.复审时间：2024 年 10 月 17 日至 18 日每日 9:00 至 17:00，其他时间不予受理。

2.复审地点：兰州文理学院致远楼二楼视频会议室。

3.复审材料：

（1）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1 份；

（2）本人近期免冠正面蓝底 1 寸证件照 6 张；

（3）报名系统导出的《兰州文理学院公开招聘报名登记表》1 份；

（4）本人硕士研究生毕业证、学位证原件及复印件 1 份；学信网学籍在线验证报告 1 份；国（境）外毕业生持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学历学位认证书原件及复印件 1 份；

（5）岗位有专业方向要求的，须出具专业方向证明原件；

（6）有工作单位的应聘人员须提供具有人事管理权限部门出具的同意报考证明原件；

(7) 本人提交的报名材料要真实、准确。对不符合报考条件、相关材料信息不实并影响资格审查结果的、未按期参加资格复审的人员，取消面试资格。

(四) 面试

1. 开考比例：原则上按照笔试成绩由高到低的顺序，按参加面试人员与招聘计划的 3:1 确定面试人员。面试人员不足 3:1 的岗位，划定 70 分面试最低控制线，在面试前书面通知考生，达不到最低控制线的考生取消进入下一环节的资格。

2. 领取面试准考证：具体时间、地点另行通知，考生须随时关注兰州文理学院人事处官网并保持电话畅通。

3. 面试时间、地点：面试时间 10 月 20 日，具体以面试准考证为准。

4. 面试内容：教学岗位面试内容为本专业课程试讲。辅导员岗位采取结构化面试方式。

5. 成绩公布：面试总分 100 分，面试成绩当场公布，考生现场签字确认，面试成绩占总成绩的 40%。

(五) 公布成绩

1. 成绩确定：总成绩=笔试成绩×60%+面试成绩×40%。
笔试成绩、面试成绩和总成绩均保留两位小数。若总成绩相同，则以该岗位笔试成绩由高到低的顺序确定排名；若笔试成绩相同，则加试面试确定排名。

2. 成绩公布：面试结束后 3 日内，在兰州文理学院人事

处官网公布总成绩。

(六) 体检

1.组织体检：考核合格人员由学校按照招聘计划等额确定体检名单并在三甲以上综合医院进行，参照《关于修订〈公务员录用体检通用标准（试行）〉及公务员录用体检操作手册（试行）的通知》（人社部发〔2016〕140号）文件执行，并加入心理测试环节。考生对体检结果有疑问的，可在接到体检结果通知后3日内申请复检，复检只进行一次，体检结论以复检结果为准。体检和复检费用由考生自理。

2.递补：如体检不合格或考生放弃体检资格出现的岗位空缺，按照总成绩由高到低的顺序等额递补，未达到笔试、面试最低分数控制线者不得递补。

3.其他：应聘人员应严格遵守体检规定和要求，做到身份真实有效，认真完成全部体检项目。对弄虚作假或者隐瞒真实情况（如隐瞒影响聘用的疾病、病史）致使体检结果失真等严重违纪违规行为的，不予聘用。

(七) 考察

体检结束后，由学校负责组成三人考察小组，对体检合格人员进行考察。采取个别谈话、调阅档案等方法，对考察对象的德、能、勤、绩、学、廉等方面进行全面考察，实事求是、客观公正地作出考察结论。

☞ 应聘人员在考察过程中提供虚假材料、隐瞒事实真

相或者有其他妨碍考察工作的行为，干扰、影响考察单位客观公正作出考察结论的，给予其不予聘用的处理。

考察不合格或考生放弃等情况出现空缺的，不再递补。

（八）拟聘公示

根据体检和考察结果等额确定拟聘人员，并在兰州文理学院人事处官网进行公示，公示时间为 5 个工作日。对公示如有问题反映，经调查核实，不符合聘用条件的拟聘人员，取消聘用资格。公示及之后环节出现岗位空缺的，不再递补。

（九）备案聘用

公示无异议的人员，经学校决策会议研究后报甘肃省教育厅和甘肃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备案。备案后按照规定确定岗位等级、签订聘用合同、兑现相应待遇，并按规定办理档案手续。所有人员入职后须先从事至少 2 年的行政管理工作。

三、其他事项

（一）本次招聘考试考务工作由学校公开招聘工作领导小组具体组织实施。

（二）本次招聘不指定考试教材，不划定考试范围，不举办、也不委托任何机构举办考试辅导培训。

（三）应聘人员不得报考聘用后即构成回避关系的招聘岗位，即与本人有夫妻关系、直系血亲关系、三代以内旁系血亲关系、近姻亲关系的人员担任领导成员的用人单位的岗

位，以及有其他影响情形的岗位。具体回避情形请查阅《事业单位人事管理回避规定》。

（四）规定时间内未取得毕业证、学位证者不予审批聘用。毕业证信息在《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学信网）》无法查询及在“鼎力信”等网站查证有失信行为的报考人员，不予审批聘用。

（五）资格审核、笔试、面试、体检等通知将通过学校人事处官网公布、电话通知等方式告知，请随时关注，并保持通讯畅通，若本人不及时阅读相关信息，造成后果，责任自负。

（六）本次招聘全程接受学校纪检监察机关和社会各界监督。

咨询电话：0931-8237813

监督电话：0931-8685184

附件：兰州文理学院 2024 年公开招聘事业编制工作人员岗位列表（第二批）

